

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公司签署再生油脂销售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合作框架性约定，确立了双方合作伙伴关系，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。具体合作项目由拟交付石油的确切数量和相关附录/确认书中约定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协议，如协议内容达成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积极作用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1年7月11日，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公司上海卢实再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卢实”）与 LITASCO SA（以下简称“卢克公司”）签订了《再生油脂销售框架协议》，卢克公司拟于2021年8月至2022年8月向上海卢实采购餐厨再生油脂产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下属公司签署再生油脂销售框架协议的自愿性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0）。

2022年2月28日，上海卢实收到卢克公司关于采购餐厨再生油脂产品的《框架协议及长协议》，上海卢实拟于2022年2月7日-2022年12月31日向卢克公司供应至少100,000公吨UCO。

本协议为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框架协议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本次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

采购方：卢克公司

出售方：上海卢实

- 1、合同期间：2022年3月1日-2023年2月28日
- 2、供货期间：2022年2月7日-2022年12月31日
- 3、产品：UCO-再生油脂产品
- 4、数量：上海卢实应在供货期间内，向卢克石油供应至少100,000公吨UCO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协议的履行，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。

四、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

本协议的履行存在一定周期，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可能导致协议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框架协议及长协议》。

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28日